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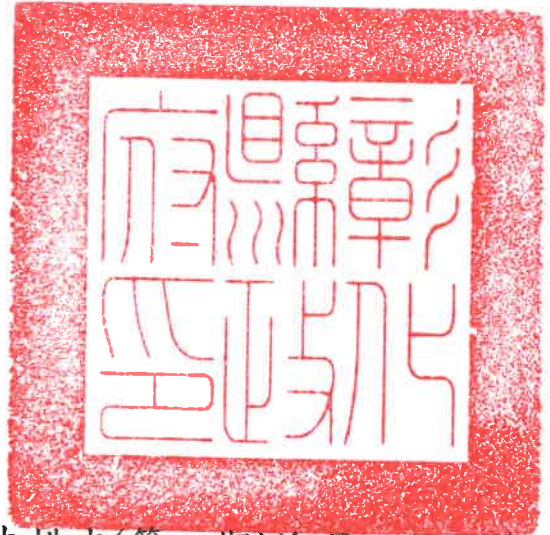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彰化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水管字第1140116723A號
附件：



主旨：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板本排水(第一期)治理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依據：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十條第二項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十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事由：召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板本排水(第一期)治理工程」之興辦事業計畫概況及說明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必要性、適當與合理性及合法性，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
- 二、時間：114年4月8日（星期二）上午10時。
- 三、地點：秀水鄉老人文康中心（彰化縣秀水鄉中山路99號）。
- 四、公聽會當日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之情事，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
- 五、公告日期：自114年3月28日起至114年4月7日止（為期11天）。
- 六、工程執行單位：彰化縣政府水利資源處。

縣長 王惠美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彰化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

500017

彰化市公園路1段409號

受文者：本府水利資源處水利管理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水管字第11401167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開會事由：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板本排水(第一期)治理工程」用地取得第2次公聽會。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4年4月8日(星期二)上午10時

開會地點：秀水鄉老人文康中心(彰化縣秀水鄉中山路99號)

主持人：陳處長詔慶(預備主持人：何科長奕樞)

聯絡人及電話：林家棋 04-7532736

出席者：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43位詳如名冊)、鄭清玉之全體繼承人(9位詳如名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彰化辦事處、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彰化管理處、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分署(附件：公告1份)

列席者：經濟部水利署、彰化縣秀水鄉公所(附件：公告5份)、彰化縣彰化地政事務所、彰化縣議長謝典林服務處、彰化縣副議長許原龍服務處、彰化縣議員施佩好服務處、彰化縣議員藍駿宇服務處、彰化縣議員郭燕陵服務處、彰化縣議員涂淑媚服務處、彰化縣議員楊竣程服務處、彰化縣議員楊妙月服務處、彰化縣議員黃俊源服務處、本府地政處

副本：亞興測量有限公司、本府行政處(附件：公告1份，請協助張貼公佈欄)、本府水利資源處水利工程科(附件：公告1份)、本府水利資源處水利管理科(附件：公告1份)

備註：

- 一、本次公聽會主要說明工程興辦事業概況，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
- 二、請秀水鄉公所配合辦理並協助提供會議場地(含投影設備及麥克風等)。
- 三、請秀水鄉公所通知工程影響範圍內之民意代表、村(里)辦公處、里民及土地所有權人參加，並將附件公告張貼在貴公

所及相關村（里）辦公處之公告處所與村（里）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另請協助拍照存檔提供本府使用。

- 四、地上物所有人與土地所有權人非屬同一人者，請土地所有權人協助通知地上物所有權人屆時與會。
- 五、請亞興測量有限公司惠予準備公聽會資料、圖籍及簡報（需含依社會、經濟、文化及生態、永續發展及其他因素評估本興辦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必要性、適當與合理性及合法性），並於當日協助意見紀錄與會場布置。

彰化縣政府